

## 110 學年度入學進修部四技新生畢業門檻提醒

- 一、進修部四技最低畢業總學分為 128 學分。學生除必修科目（學分）皆須及格，選修學分也須達科目學分表中規定的學分數方能畢業。各系同學請依 110 學年度，自己入學科系之科目學分表為依據。
- 二、【通識課程】為校訂必修學分，共兩學群須修得 6 學分（生活素養及職場增能），自入學四技一年級上學期開始，每學期每學群開設一至多班，各學群開課科目以當學期通識教育中心所開出科目為準。（相同學群可重複修習，惟修習及格科目之課程名稱不得重複。例：第一學期修習『性別與家事法』且及格，未來不得再修此課程）。請同學務必留意自己的每學期的修課狀況及學分數的取得，以利如期畢業。
- 三、110 學年度入學之四技英文系、日文系新生，請特別留意科目學分表中規定：

### （一）英文系

- 最低畢業總學分為 128 學分，校訂必修 52 學分+系訂必修 44 學分+系訂選修至少 12 學分+一般選修 $\geq$ 128 學分。
- 第二外語為必修，修習兩年共計 16 學分，務必從法、德、西、日四種語言中，選擇其一修讀。
- 第二外語課程初選時不受選課人數上限限制，於選課時間內選課者皆可登錄成功，選課時間結束後若超過上限人數將由選課系統篩選，因人數過多被篩選出來者，請於加退選時間上網選擇另一門尚未額滿的第二外語，建請進四技英文系新生可先考慮第二外語志願序；加退選為先選先贏，屆時請同學把握選課時間。（第二外語不受理人數額滿加簽單）

### （二）日文系

- 最低畢業總學分為 128 學分，校訂必修 36 學分+系訂必修 52 學分+系訂選修至少 18 學分+一般選修（不得選修日文系開設於外系之第二外語或日語相關一般選修學分課程） $\geq$ 128 學分。
- 系訂選修 18 學分 = 「語言與文化課程」、「翻譯課程」及「商業實務課程」總計 18 學分
- 畢業門檻：
  - (1) 通過 JLPT 日本語能力測驗 N3 各分項成績最低分門檻，且總分達到合格分數。
  - 或
  - (2) 通過 FLPT 日本語能力測驗 150 分（含）以上。
  - 或
  - (3) 通過 J.TEST 實用日本語檢定 D 級。